

鋤頭博士——農業義勇團

文·圖片提供／張靜宜（國立臺南大學文化與自然資源學系助理教授）



▲臺灣農業義勇團新竹州隊的耕種情形（上圖）；義勇團團旗（左圖）。（圖片取自／臺灣研究古籍資料庫，竹內清）

中日戰爭初始，日本陸續占領上海、南京、徐州、安慶、武漢等地，但國民政府在被占領區採取焦土政策，驅離農民，使得日軍無法在占領區取得物資，支援快速移動的軍隊。1938年，中支派遣軍決定在現地生產糧食、蔬果，以解決日軍的補給問題，要求臺灣總督府協助。

此時的臺灣總督府為避免在戰爭體制下被邊緣化的危機，不斷的強調臺灣40年來的殖民經驗，以及臺灣供給人員和資材的重要性，希望藉此將臺灣農業技術及臺灣農民勢力移植到中國。1938年2月臺灣總督府派遣臺北帝國大學教授磯永吉、奧田或先到中國實地調查，完成「軍用蔬菜栽培書」、「軍用蔬菜栽培指針」等計畫書。4月1日，中支派遣軍透過臺灣軍正式要求臺灣總督府「派遣農業指導員數名及農夫約1000名」，到上海附近栽種軍用蔬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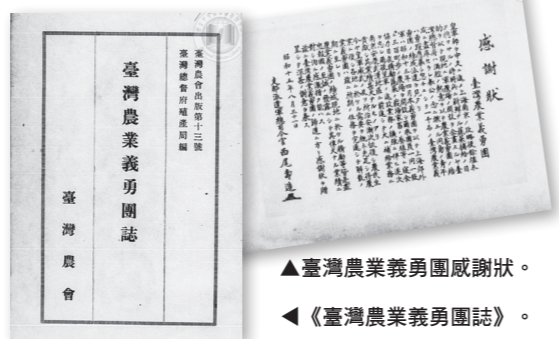
臺灣總督府與臺灣軍及各州協議後，將此團體稱為臺灣農業義勇團，負有臺灣人海外發展先驅及大陸農業開發指導者的使命。農業義勇團設有團長一名，由臺灣總督府技師雄澤三郎擔任團長，下編成臺

北、新竹、臺中、臺南及高雄等隊，隊下設有小隊及班。各隊設隊長一名，由各州職員擔任，為提升工作效率，除編制和日常起居管理施行軍事化管理外，也進行各隊團體競賽，每月由團長和隊長針對各班作業進行審查，連個人服務成績也在評分中。

團員招募條件是年齡約20歲左右，具備農業經驗的青年，大部分是公學校畢業生，其中多是農業傳習所的畢業生，據畢業於農業傳習所的陳金和言：「由於戰爭的緣故，許多後期農業傳習所的學生成為『農業義勇團』的成員，在『日支戰爭』開始不久後，陸續被日本派往中國大陸，在戰地種田，種菜，以供應占領區下日本軍人吃食之需，並指導農耕。」

1938年4月25日在團長熊澤三郎技師率領下，進駐上海大場鎮農場，由於受戰火波及，農業經營所需的農舍、灌溉系統遭破壞，首要任務在於整地，尤其是水利設施的修復，並且利用肥料改變地力，並在農場設有醃漬工廠，將農產品加工成醃漬品。

由於上海農場成效頗佳，當戰線推進



▲臺灣農業義勇團感謝狀。

◀《臺灣農業義勇團誌》。

南京時，同年9月下旬又分派出100多名在南京市內開拓新農場；1939年月派遣指導員及軍農夫至武漢開拓新農場。

由於雇用期限為一年，在1939年6月又從臺灣徵調1,000名第二期農業義勇團，分別至南京、上海、安慶、武昌、漢口等地農場，通常400名軍農夫必須負責20萬名將兵的糧食。但由於生產費逐漸減少，改以中國苦力代替，並且開始由義勇團員指導委託當地農民栽培軍需蔬菜，再以適當價格購買。因此，有必要調整生產模式，1940年3月時，決定廢止除上海、南京的加工場及家禽家畜飼養工作外的各農場栽培工作，也使得農業義勇團團員在1940年月上旬至1941年2月陸續回臺。

第一期農業義勇團員大約有七成以上的人在約滿一年後回到臺灣；三成留在中國的團員中，15%表現較優異的被留在農場，6.2%年紀較大的擔任警備隊或其他部隊的通譯，也有到國策機構任職者，如華中的棉產改進會16名技術員全部都是農業義勇團出身。第二次團員留在中國的人員除擔任農場職務外，擔任軍隊通譯、事務員的人數增加，約占全體的35.5%。

除至華中協助栽植外，1939年2月中支派遣軍再度透過臺灣軍要求臺灣總督府派出30名農業熟練者到廣州，指導廣東農民栽種稻米、蔬菜等農產品。此舉被臺灣總督府認為是臺灣與中國華南農民實際接觸的第一步，自1939年月開始至1942年7月共派出七回，共有技術員16名及指導農夫130名，負責廣州占領軍需要的米糧及蔬菜及軍馬用的牧草，並且著手進行碾米業務，以期能在短期間供應大量的白米，亦開始指導中國農民農耕技術，以求農產品的增產。

為經營供給海南島駐軍蔬菜農園，及指導農園附近農民栽種蔬菜技術，臺灣總督府從1939年9月至1940年5月也派遣指導團，指導海南島農民農業技術。隔年3月開始，又陸續以「農業義勇團」、「農業指導挺身團」等名義，送出100多名農夫到當地栽種臺灣的在來米與蓬萊米。其中農業義勇團從1942年1月出發後，以海南島南部榆林為中心，實施臺灣米栽種，也因栽種成效不錯，海南島北部實施糧食增產計畫時，也要求臺灣總督府派遣「農業挺身團」協助之，為求達成目標，也從臺灣運送農耕需要的農具，包括除草機及碾米機等。

而後隨著戰局的擴大，總督府又以各種名義招雇臺籍軍屬、軍夫到中國戰線擔任物資運輸、占領區農工業建設等工作，包括：農業指導挺身團、臺灣特設勞務奉工團、臺灣特設勤勞團、臺灣特設建設團等。

總之，臺灣總督府統治臺灣時累積的殖民經驗，隨著日本進占中國華南、東南亞地區，該經驗為日本軍方所依賴，尤其是農業栽種技術、經驗及知識，以及派遣農業義勇團協助生產軍需糧食、蔬菜及指導當地住民生產所需農產品。且由於人員需求量激增，臺灣總督府透過拓土道場、農事試驗場培養南進拓士，直接指導占領地原住民耕作方式。E



▲宜蘭縣籍作家李榮春24歲時加入「臺灣農業義勇團」，隨團至中國開闢軍用田。（圖片提供／李境明）